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选人：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2-
第二章　比选须知..... 6-
第三章　比选内容及要求 13-
第四章　比选程序 15-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9-
第六章　合同格式.....39-

第一章比选公告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比选公告

本比选项目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经批准实施。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本项目采购人为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由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作为比选人（以下简称“比选人”），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一、项目名称：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二、比选人：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三、项目概况

1、服务内容：铜资高速8个收费站、2个服务区、管理中心（共11个站点）的日常食堂服务。本次招标划分为2给标段，标段号为：ST1（安岳境）、ST2（资中境）

2、服务要求：满足食堂服务要求，保障食材安全。

3、服务地点：安岳境（ST1）、资中境（ST2）

四、服务期限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1年内有效。

五、比选申请人资格条件

凡参加本次比选活动的比选申请人，必须同时满足以下全部资格条件：

1.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营业执照或、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2.业绩要求

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企事业单位的年度食堂服务项目。

3.信誉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投标；

（2）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参加投标（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 。

(3) 在 2023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投标。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次招标允许投标人对2个标段投标，允许中1个标段。

五、评审方法

本次比选采取综合评分法。

六、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潜在比选申请人，请于2026年10月28日开始自行在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https://lztgs.scgs.com.cn/) 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七、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比选申请文件的送交时间为2026年11月3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2026年1 1 月3 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书面递交方式送达：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管理中心三楼会议室，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迟到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将不予接收。

八、比选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比选人在确定成交候选人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在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https://lztgs.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 利害关系人对比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超出投诉时效的，则不予受理。

九、比选人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内江市资中县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826018875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7日

第二章　比选须知

比选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本比选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比选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比选人” 是指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合格的比选申请人

(1)本比选文件“比选公告”第四条规定的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4. 费用

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其参加报价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总公司、分公司不能以不同的比选申请人身份同时参加报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报价。否则，递交报价的将视为无效文件。

二、比选文件

6. 比选文件的组成

6.1比选文件是比选申请人准备比选申请文件和参加比选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的重要 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本比选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比选邀请；

(二)比选须知；

(三)比选内容及要求；

(四)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要求；

(五)比选申请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六)比选程序和成交标准；

(七)合同格式；

6.2 本项目比选人设有最高报价限价，本次比选的最高报价限价ST1为50万元，ST2为48万元。最高报价作为比选申请人报价的控制上限。凡是经评标修正后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相应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报价处理。

6.3 比选申请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比选申请人没有对比选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比选申请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7. 比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比选人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比选文件要求的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比选文件的比选申请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比选申请人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3天前按比选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人。

7.3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比选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并在比选文件要求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2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比选文件的比选申请人。

三、比选申请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比选申请人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文件应对比选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比选申请将被拒绝。

8.2 比选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

9. 比选申请文件语言

9.1 比选申请文件应用中文书写。比选申请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 译本。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获得比选文件后，应当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编制比选申请文件。

11. 报价有效期

11.1 比选申请文件从递交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报价有效期为90天。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比选申请文件被拒绝。

12. 比选
保证金
本项目不
适用。

13. 比选申请文件的格式

13.1 比选申请人须编制由本须知提供的比选申请文件格式所组成的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13.2 比选申请文件应由比选申请人加盖公章，否则比选申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3 除比选申请人对错漏处做必要的修改外，比选申请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公章。

13.4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要求填写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14、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14. 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比选申请人应将比选申请文件密封包装，并标明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

14.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比选人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比选申请文件的 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3 比选申请人应当按照比选公告的规定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比选申请人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 比选申请文件，为无效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应当拒收。

14.4 比选申请人在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 书面通知比选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比选申请文件。

五、比选程序

15. 比选申请文件统计

15.1　在比选截止期后，比选人统计递交比选申请人的数量。比选申请人不足三家时，本 次比选采购活动终止。比选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比选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

16. 比选程序

16.1　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第四章比选程序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六、成交原则与签订合同

17. 确定成交比选申请人

17.1 比选人按照比选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17.2比选人确定成交比选申请人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 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比选申请人：

(一)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二)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采购合同的；

(三)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四)其他不应确定成交比选申请人的情形。

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有本条第二款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应当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报价单 位为成交比选申请人。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比选申请人的，应当重新组织比选采购。

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以本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放弃成交的，应当说明理由。后一位成交候选人报价与其报价差额比例超过15%的，比选人应当不予确定成交候选人，并重新组织比选采购。

18. 成交通知

18.1评选结果经比选人确认后，向成交比选申请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比选人和成交比选申请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比选申请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8.2《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 《合同》的一部分。

19. 签订合同

19.1比选人、成交比选申请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比选文件确 定的事项和中标比选申请人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比选文件和成交比选申请人比选申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2比选文件、比选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 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比选文件所列比选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3成交比选申请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比选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比选申请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0.比选采购项目行政监督部门

20.1本项目监督部门可视情派员对本比选采购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20.2比选申请人如对比选采购活动有异议，可以按照有关规定向监督部门投诉。

七、比选纪律要求

21. 比选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参加比选或者成交资格，并将有关情况反映 至有关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一)提供虚假材料参加比选采购活动的；

(二)采取零报价或变相零报价、低于成本价、诋毁其他比选申请人及其他不正当手段 竞争的；

(三)与比选人、比选小组成员或者其他比选申请人串通的；

(四)不依法签订比选采购合同的；

(五)不按照比选采购合同约定和比选申请文件承诺履约的；

(六)向比选人、比选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不正当好处的。

比选申请人出现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给比选人、其他比选申请人造成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比选内容及要求

比选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范围

本次服务覆盖铜梁至资中（四川境）高速公路的8个收费站（石羊收费站、白塔寺收费站、协和收费站、天林收费站、大平收费站、周礼收费站、龙江收费站、资中西收费站）、2个服务区（安岳白塔服务区、龙江服务区）及1个管理中心，具体服务地点为资中境、安岳境。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配送内容

1、农副产品包括农业生产所带来的副产品，包括农、林、牧、副、渔五业产品，分为经济作物、干鲜果、干鲜菜及调味品、药材、土副产品、水产品等若干大类。

2、副食品是指一般是经过精加工的食品，包括罐头、饮料（非酒精类饮料）、饼干、小食品、果品等。

3、粮油包括原粮分为谷类、麦类、杂粮类和豆类。包括：稻谷、小麦、玉米、高粱、谷子、大麦、养麦、大豆、小豆、绿豆、蚕豆、芸豆、甘薯等。

3.1成品粮包括：大米、小麦粉、小米、油菜籽、白芝麻、黑芝麻、棉籽、葵花籽、香瓜籽、油茶籽、棕榈籽等。

3.2油脂包括：花生油、菜油、香油、葵花籽油、在麻籽油、大豆油、玉米胚油、棕榈油、橄榄油、色拉油、调和油、调味油、起酥油等。

3.3粮油制品包括：杂面茶、挂面、龙须面、养麦挂面、通心面、凉面、面饼、方便面、米粉、饼干、烧饼、面筋、可可粉等。

4、调味品：生抽、老抽、柱候酱、茄汁等。

5、所采购的蔬菜瓜果类食品必须有有关职能部门授权的检测中心提供的农药检测证明，且量足价平，并提供有完善售后服务。

6、所有食品为非转基因。

7、食品供应链要求：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

8、本项目实际供应的类别及数量以甲方确认的为准，包括但不限于比选文件中所列明的农副产品、副食品以及粮油产品各项类别。

（二）验收与质量要求

1、农副产品

1.1蔬菜、瓜果类验收标准

辅料、佐料类必须为正规厂家的产品，瓜、果、蔬菜必须是优质货品，不得含有残留农药或污染物，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应的蔬菜符合卫生质量标准，同时承担因所供蔬菜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后果。卫生质量指标，应符合我国无公害蔬菜上的卫生指标规定。

项目	指标（mg/kg）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以 Hg 计）	≤0.01
铅（以 Pb 计）	≤0.2
砷（以 As 计）	≤0.5
氟（以 F 计）	≤0.5
硝酸盐（以 NaNO3 计）	瓜果类≤600；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以 NaNO2 计）	≤0.5

1.2 具体感官要求：

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1.3 新鲜度

水量：充足、但无过分萎蔫、皱皮。

色泽：正常，无变色、光泽、透亮鲜艳。

硬度：叶菜挺立、瓜菜饱满、结实、无空心、根部略硬。

机械伤：相同新鲜条件下无外力造成伤害：挤伤、压伤、碰伤切口、裂伤等。

病虫害：无虫害、虫嗑、无残虫卵。

形状：枝叶丰满、大小适中、曲线协调。

成熟度：适中、无未熟果实、腐烂。

污染：无污染、残留农药、运输造成的污染。（随车提供农药检测证明）

有包装肉菜：应完整、干净。

叶菜类：挺实、全味正、颜色好、无黄叶、腐烂叶与多泥根，水份充足、无萎蔫、不成熟现象。

瓜菜类：个大、成熟、新鲜、外皮无斑点、有新鲜绿秧、无软化、变质现象。

根菜类：挺实、无软化、腐烂、带泥过多、色泽正常、形状正常、无生芽现象。

供某重量须达到甲方的供货需求重量。

1.4 供应要求：

蔬菜供应的品种安排（分主菜和配菜）

配菜品种按甲方计划和要求的品种供应；

主菜品种由供求双方根据季节安排，但要确保每周有8个品种以上，每个品种不少于1次，6-9月叶菜类不少于30%，，其余时间叶某类不少于60%。

2、水果

2.1质量要求：

所提供的水果应当色泽光鲜、水润饱满、无腐烂，果品表面清洁新鲜，个头均匀，无病虫害和机械损伤，带有芳香味。

乙方所提供的果品应符合国家规定的绿色果品要求。应是优质、洁净，而有毒有害物质在安全标准之下的果品，其品质、营养价值和卫生安全指标应严格符合国家的规定及相关食品卫生标准。

2.2 供应要求：

（1）水果供应的品种安排：

（2）水果品种按甲方计划和要求的品种供应：

（3）水果品种由供求双方根据季节安排，但要确保每周有5个品种以上，每个品种不少于1次。

3、水产类的品质要求：

3.1鲜鱼鳞片完整，有光泽无脱落，鳃口紧闭，眼球光亮透明，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确保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3.2鱼体：饱满结实、新鲜、无腐烂异味，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鲜鱼类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3.3鲜活类要求游动活泼，鱼体健康，体态匀称，体色鲜明，体表光滑，眼睛亮丽，鳞片鳍条完好。

产品票证要求：

3.4产品资质名称：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水产品成型标准为个体单桂冷冻成型。

3.5验收索证要求：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

3.6水产品每次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以及《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

4、肉类

4.1所供货物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每次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库）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产品合格证》、《卫生检疫报告》。新鲜肉确保每日新鲜。

4.2所有货物规格符合甲方提交的日采购计划中明确的具体需求。

4.3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82%，解冻时间为4小时以内（室温20℃）。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4.4所有货物指标要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冻食品类产品，响应供应商必须清晰地列出产品品牌、型号、包装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量、含冰量等相关参数，且包装箱上必须贴有QS标志。

4.5对所有肉类、食品的品质要求，必须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

第四章　比选程序

比选程序

1. 总则

1.1根据现行的相关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办法。

1.2比选人组织成立比选小组，比选小组由五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1.3比选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并以相同的比选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比选申请人。

1.4 比选小组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进行审查，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比选申请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推荐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名单。

1.5 比选过程严格保密。比选申请人对比选小组的比选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 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1.6比选小组决定比选申请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比选申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 比选方法

本项目比选方法为：比选小组对合格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以综合得分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人，即在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全部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2名比选申请人将被推荐第一成交候选人。

3. 比选程序

3.1 比选申请文件形式评审

（1）比选申请文件中的重要内容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关键字迹、印章清晰可辨；

（2）比选申请文件(正本)按比选文件规定格式地方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签署姓名，未使用签名章代替；

（3）比选申请人授权代理人签署比选申请文件的，提交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书并符合比选文件的要求；

（4）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若亲自签署比选申请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完全满足比选文件规定；

（5）一份比选申请文件不得有多个比选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或调价函；

3.2 比选申请文件资格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单位是否具备资格条件。比选申请文件应满足比选公告要求，否则在资格审查时其比选申请将被否决。

3.3 比选申请文件响应性评审

（1）最终报价不能高于公布的最高限价；

（2）比选申请文件未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3.2 价格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比选申请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3.2.2 比选申请人的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2位。

3.2.3 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见评标办法前附表。修正的价格经比选申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4 评审小组发现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比选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比选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比选申请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比选申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小组认定该比选申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投标，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2.5 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各项评分因素之和。

3.3 比选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失败：

(1)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均被淘汰的；

(2)比选结束，比选申请人比选申请文件均不能满足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项目最低要求的；

(3)其他无法继续开展比选或者无法成交的情形。

3.4 推荐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

比选小组应当按照合格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6名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

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比选小组将根据比选申请人方案(评分因素3)得分由高到 低确定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顺序。

附表一、基准价及偏差率计算表

1	分值构成（100分）	报价：50分 服务方案:30分 其他因素：20分 详细评审因素与评分值详见附表
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取整到元）： （1）比选报价的确定： 比选报价=各有效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函报价大写金额 （2）比选报价平均值的计算：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采用一次平均法，即： 确定有效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比选申请文件≤10家时，直接取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比选申请文件>N×10家时，去掉其中的N个最高报价和N个最低报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N为自然数） 若比选人发现比选申请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比选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a. 未在比选申请函上填写比选报价； b. 比选报价大写金额不能确定具体数值； c. 比选报价超出比选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d. 比选报价大写金额低于最高投标限价的95%。 当所有有效报价均低于最高限价的95%时，按照最高限价的95%作为评标基准价。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在评标现场由评审小组现场确定。将比选报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比选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偏差率=｜100%×（比选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注：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如*.**%。

附件二、综合评分表

项目	评审因素	权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比选报价	50	比选报价得分计算公式: （1）如果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报价＞评标基准价,则比选报价得分=30-偏差率×100×0.6; （2）如果比选申请人的比选报价≤评标基准价:则比选报价得分=30-偏差率×100×0.5; 注：比选报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比选报价得分最低为0分。
服务方案	菜品质量控制方案	10	根据采购项目的服务要求，详述食品质量控制方案、原材料验收管理方案及食品保存管理方案，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9-10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8-9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内容不全面的得6-8分。
	食品卫生管控方案	10	根据采购项目的服务要求，详述卫生管理控制（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及垃圾处理等）方案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3-4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9-10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8-9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内容不全面的得6-8分。
	成本控制方案	5	根据服务商对餐费标准的要求以及其他成本要求，详述成本控制方案，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9-10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8-9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内容不全面的得6-8分。。
	服务保障控制方案	5	根据采购项目的服务要求，详述职工食堂就餐服务质量控制方案（菜品的搭配、营养平衡、每周菜单的制定、餐台及餐厅的服务、加班餐以及桌餐的菜品、桌餐服务、就餐需求大增大减等情况时的保障方案等），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内容全面的得9-10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内容较全面的得8-9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内容不全面的得6-8分。
其他因素	类似业绩	20分	（1）满足资格条件中业绩基本要求得12分; （2）满足资格条件基础上，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增加1个资格审查同等要求业绩加2分，最多加8分;
合计		100	

注：比选报价得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 位。

第五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格式一：比选申请文件封面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

二〇二六年×月×日

格式二：比选申请函

比 选 申 请 函

致：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一、我公司全面研究了“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比选文件后，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比选。

二、我公司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服务，总报价为人民 币万_____元(大写：_____）。

三、一旦我公司被确定为成交人，我公司将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服务的全部服务工作。

四、我公司知道并同意：如果中选后未按贵单位要求的时间签订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 条件，贵单位有权选择其他人为中选人。

五、我公司知道并同意，贵单位不负担任何参与比选费用。

六、我公司知道并同意，贵单位保留“拒绝或接受任何比选申请函、取消比选和废除全部 比选申请函的权利，并且将不对其上述行为承担责任，亦无义务解释原因”

七、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比选申请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 日；我方承诺 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 字）

日 期：

格式三：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 名)为 我 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项目比选有效期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比选申请人：___(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1、如果比选申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 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比选人将认为其授权无效;

2、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自签署比选申请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但需要提交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姓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亲笔签字)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如果比选申请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则比选申请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 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章代替签名。

格式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资质要求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邮箱</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6"></td></tr>
<tr><td>营业执照号
【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6"></td></tr>
<tr><td>开户银行及账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本表后应附投标人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信誉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投标。

(2) 在"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参加投标（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

注：投标人应提供以上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网页截图应体现日期，日期为开标前七天内。

(3) 投标人（单位）、其法定代表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承诺函（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承诺函格式附后）。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在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标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区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5%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签字）

__年__月__日

（三）业绩情况表

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

序号	项目业主	合同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备注
1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2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							

注：

1. 业绩证明材料须附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

2.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 本表及所附资料是业绩评审的依据，为便于评审，全部业绩都填在一张表格中，业绩的排列顺序与所附材料的排列顺序应一致，最能响应招标要求的业绩应放在前列。

格式五、承诺函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投标人名称）（营业执照社会信用统一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郑重承诺如下：

一、提供给招标人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在最近三年内公司无信誉受损、不良社会舆论等事件发生；

三、完全响应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中响应性评审标准；

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可取消我单位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___（签字）

__年__月__日

格式六、服务方案

（一）菜品质量控制方案；

（二）食品卫生管控方案；

（三）成本控制方案

（四）服务保障控制方案

格式七、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等。

第六章　合同格式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铜资高速运营期食堂食材合同（草案）

一、合同双方

甲方（采购人）：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商）：

二、服务内容与范围

1.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为甲方提供铜梁至资中（四川境）高速公路8个收费站、2个服务区及管理中心的食堂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按本项目比选文件、乙方比选申请文件及谈判过程中确认的内容执行。

2.服务地点：资中境、安岳境（具体站点位置按甲方指定执行）。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年（具体期限可根据实际需求约定，期满后双方可协商续签）。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该价款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

①支付周期：按月支付。

②支付条件：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当期服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合法有效的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验收报告，甲方在收到上述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服务费用（当期费用=合同总价÷服务期限×当期服务月数）。

③若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当期费用，待乙方整改合格后再行支付；若整改后仍不合格，甲方有权扣减相应比例的服务费用（扣减比例根据不合格程度双方协商确定）。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①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服务进度进行监督检查，提出整改意见，乙方需在规定时间内落实整改。

②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若因甲方原因逾期支付，需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支付金额的5%）。

③若因业务需求需变更服务内容，需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双方协商确定变更内容及费用调整方案，签订补充协议。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①按照合同约定及比选文件要求，提供高质量的食堂服务，确保食材稳定、安全、可靠。

②不得擅自变更服务内容、调整服务期限或提高服务费用，若需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执行。

五、考核标准

1、甲方有权根据乙方的配送食材质量、服务质量、响应及时程度等情况更换供应商。

2、甲方提出的存在问题作出响应并实施整改，若不改正，甲方有权终止乙方的供货资格。

3、考核标准：甲方在服务期限内不定期内对乙方实行考核制度，合同期内若扣分累计达到20分则甲方将对乙方作出警告处理，若扣分累计达到30分或以上则甲方有权利取消乙方的供应资格。

4、退出机制

乙方在服务期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其入库资格：

（1）不能通过考核的，勒令整改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2）出现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乙方不具备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

（4）乙方被甲方有效投诉3次或造成安全（监管和食品卫生）事故的。

5、补充机制

为了保证甲方饭堂物资的稳定供应，乙方在服务期间如不能满足甲方的供货需求或被取消供货资格的，甲方有权再选择得分排名靠后（顺延）的乙方负责供货签订合同

并完成该项工作。如出现全部成交单位均被取消其供货资格的，甲方有权重新组织采购口甲方不给予任何补偿。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条款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限届满且双方结清所有费用后终止。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日 期：

廉洁合同

根据有关廉洁建设的规定，为维护双方合法利益，规范、约束甲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违法违纪和不廉洁问题的发生， 甲乙双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4、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洁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单位或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三、乙方的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行业主管部门、上级有关部门给予乙方 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相关行业市场的处罚。

五、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单位、上级单位的纪检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六、本合同有效期为甲方和乙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实施完毕止。

七、本合同作为_____项目合同的附件，与_____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八、若一年期服务合同期满后，续签合同，本廉洁合同有效期顺延，不再另行签订。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纪检部门各一份。

甲方监督机构：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廉洁监督电话

乙方监督机构：

廉洁监督电话：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订日期：